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PEA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08)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致股東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關於以下各項之決議案(「決議案」)：(i)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ii)重選退任董事；(iii)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iv)續新發行及配發股份以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專有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逾50%票數贊成決議案，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1.	省覽及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50,727,108	100	0	0
2(a).	重選孫士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50,727,108	100	0	0
2(b).	重選鄭偉強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50,727,108	100	0	0
2(c).	重選譚耀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50,727,108	100	0	0
2(d).	重選劉清晨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150,727,108	100	0	0
2(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150,727,108	100	0	0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50,727,108	100	0	0
4(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及配發不超過現有已發行股份總面值20%之本公司股份	150,727,108	100	0	0
4(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現有已發行股份總面值10%之本公司自身股份	150,727,108	100	0	0
4(C).	擴大根據上文第4(A)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發行及配發股份之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根據上文第4(B)項決議案所述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	150,727,108	100	0	0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22,719,512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
3. 概無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之股份。
4. 並無股東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監票員，以進行點票。

承董事會命
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革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先生，孫士佳先生及鄭偉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耀彰先生、劉清晨先生及談曉焱女士。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令當中或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當日起至少七日存放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維持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grandpeace.com.hk。